



##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 第七十一届会议

2015年5月25日至29日，曼谷

议程项目3(d)

**审查与经社会各下属机构相关的议题，  
包括各区域机构的工作：  
环境与发展**

## 决议草案

**提案国：哈萨克斯坦**

**共同提案国：斐济和巴基斯坦**

## 亚洲及太平洋在水资源的可持续管理领域加强合作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忆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标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成果文件第119段，在其中大会确认水是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并与多项关键的全球性挑战密切相关，<sup>1</sup>

还忆及联大2014年12月19日关于2005-2015“生命之水”国际行动十年以及进一步努力实现水资源的可持续开发的第69/215号决议，在其中联大鼓励会员国、秘书处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通过其协调机制（包括联合国水机制）以及各主要群体加紧努力，争取实现与水有关的国际商定目标，

注意到联大可持续发展目标开放工作组拟议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旨在确保为所有人提供、并可持续地管理水和清洁卫生，

还注意到其2013年5月1日关于亚洲及太平洋加强水资源综合管理知识分享与合作的第69/8号决议，

进一步注意到《第七届世界水论坛部长宣言》支持预计在2015年9月联合国峰会通过的2015年发展议程中，收入一项专门的水目标和与水相关的小目标，并认识到在双赢的基础上跨界开展水事合作可有助于沿岸国家很好地管理跨界水、并有助于可持续发展，

<sup>1</sup> 联大第66/288号决议，附件。

**重申**多边、区域和次区域政府间组织和基金、双边安排、联合国方案及其他国际组织，在综合管理跨界水资源领域促进对话、支持合作方面的作用，并强调它们在努力实施不断演进的 2015 年发展议程方面可发挥重要作用，

1. **请**成员和准成员、捐助国、多边金融机构、联合国系统相关机构和组织以及其他政府间组织和区域组织，在其各自的规定任务范围内，继续努力支持亚太可持续管理水资源的联合项目和方案；

2. **请**执行秘书：

(a) 利用现有区域平台传播知识和交流经验，包括如何采用新型融资机制和良好做法开展可持续管理水资源政府间合作；

(b) 根据要求与成员和准成员继续磋商，并且与多边金融机构、联合国机构、政府间组织、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相关方案和多边安排等相关国际组织协作，讨论如何在其各自的任务规定范围内制定并实施支助开展可持续管理跨界水资源区域合作的各种项目；

(c) 向经社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报告本决议执行进展情况。

---